

证券代码：301066

证券简称：万事利

公告编号：2024-075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变更签字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事利”、“发行人”或“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于2023年5月23日被受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律师事务所为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本次变更前，签字律师为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陈旭楠律师、沈娜律师、胡嘉冬律师。

原签字律师陈旭楠律师因办理律师事务所分所和总所间的执业地点变更和派驻手续，需在办理手续期间阶段性注销律师执业证。为避免对发行人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以下简称“本项目”）所需的法律文件出具造成影响，经研究决定，陈旭楠律师不再担任本项目签字律师。现本次发行的签字律师变更为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沈娜律师、胡嘉冬律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变更签字律师的专项说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变更签字律师的专项说明》《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变更签字律师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